

**昆明理工大学学生工作部（处）**

学生处教字〔2018〕19号

**关于推荐2017—2018学年云南省级**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高校工委 共青团云南省委关于开展2017～2018学年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评选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现将我校评选推荐工作安排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三好学生

1.认真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模范执行学生守则和学校规章制度；

2.积极投身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

3.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艺活动，身心健康、意志坚强；

4.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公民道德意识和社会适应能力；

5.热爱所学专业，勤奋学习，成绩优异，2016—2017学年被评为校级“三好学生标兵”或“三好学生”（其中“三好学生标兵”予以优先考虑），2017—2018学年上学期获得乙等以上（含乙等）奖学金。

（二）优秀学生干部

1.政治思想良好，团结协作、以身作则，是联系服务同学的班级领导核心；

2.热心为集体工作，为同学办实事，工作积极肯干，有工作实绩，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担任班级或班级以上的学生干部一年以上，2016—2017学年被评为校级优秀学生干部；

3.2017—2018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成绩在70分以上，单科成绩在60分以上。（无补考）

（三）先进班集体

1.原则上在2016—2017学年校级“先进班集体”中推荐；

2.有朝气蓬勃、积极上进、乐于助人、遵纪守法、集体观念强、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2017-2018学年上学期班级中无违纪学生，2016-2017学年“优良学风班”达标考核中为A类班；

3.积极开展和参与“中国梦”系列主题教育活动；

4.组织学生参加体育锻炼和志愿者公益活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5.班级学习风气好，有勤奋、严谨、创新的优良学风。2017-2018学年上学期，一、二年级智育平均分在70分以上，三、四年级智育平均分在75分以上，一、二年级补考率小于或等于7%，三、四年级补考率小于或等于4%。

6.保持良好的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积极开展创建文明宿舍活动，效果好，2017—2018学年上学期，学生社区品行表现测评平均分均在70分以上。

**二、评选名额**

根据省教育厅文件精神，先进个人（含“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按在校生人数的5‰的比例推荐，其中“三好学生”占五分之四，“优秀学生干部”占五分之一；“先进班集体”名额依据在校生人数按比例分配，在校生人数2000人以下的推荐1个，2000～10000人的学校推荐2个，10000～20000人的学校推荐6个，20000～30000人的学校推荐8个, 30000～40000人以上的学校推荐10个,40000人以上的推荐12个。近三年来，获省级文明学校称号的高等学校，先进个人的推荐比例可在原基础上增加千分之一。“先进班集体”可在原基础上增加1个推荐名额。我校属省级文明学校，“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按在校学生人数的6‰的比例推荐，“先进班集体”共可推荐11个。省级先进班集体在学校评选校级先进班集体基础上通过公开答辩的方式择优推荐。

**三、各学院分配名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院 | 学生人数 | 推荐名额 | | |
| “三好学生”  推荐名额 | “优秀学生干部”  推荐名额 | 合计 |
| 1 | 国资学院 | 1485 | 7 | 2 | 9 |
| 2 | 冶能学院 | 1423 | 7 | 2 | 9 |
| 3 | 机电学院 | 1393 | 7 | 2 | 9 |
| 4 | 信自学院 | 2472 | 12 | 3 | 15 |
| 5 | 电力学院 | 1547 | 7 | 2 | 9 |
| 6 | 交通学院 | 1076 | 5 | 1 | 6 |
| 7 | 环境学院 | 467 | 2 | 1 | 3 |
| 8 | 化工学院 | 1121 | 5 | 1 | 6 |
| 9 | 管经学院 | 1120 | 5 | 1 | 6 |
| 10 | 建工学院 | 1864 | 9 | 2 | 11 |
| 11 | 理学院 | 986 | 5 | 1 | 6 |
| 12 | 法学院 | 326 | 2 | 0 | 2 |
| 13 | 艺传学院 | 1130 | 5 | 1 | 6 |
| 14 | 农工学院 | 380 | 2 | 0 | 2 |
| 15 | 材料学院 | 1210 | 6 | 1 | 7 |
| 16 | 生科学院 | 455 | 2 | 1 | 3 |
| 17 | 外文学院 | 343 | 2 | 0 | 2 |
| 18 | 国际学院 | 163 | 1 | 0 | 1 |
| 19 | 医学院 | 489 | 2 | 1 | 3 |
| 20 | 建筑学院 | 727 | 4 | 1 | 5 |
| 21 | 食安院 | 279 | 1 | 0 | 1 |
| 22 | 航空学院 | 404 | 2 | 0 | 2 |
| 23 | 安全学院 | 30 | 0 | 0 | 0 |
| 24 | 质量院 | 120 | 1 | 0 | 1 |
| 25 | 民航学院 | 54 | 0 | 0 | 0 |
| 26 | 城市学院 | 9877 | 48 | 12 | 60 |
| 27 | 研究生院 | 8412 | 40 | 10 | 50 |
| 28 | 校团委 |  |  | 2 | 2 |
| 总计 |  | 39353 | 189 | 47 | 236 |

**四、评选要求和程序**

（一）省三好和省优干

1.评选推荐的总体要求

坚持标准，按照程序进行评选。使评选推荐过程成为学生自我教育，树立集体观念，增强荣誉感和进取精神及相互学习的过程。评选应面向全体学生，各年级都应按比例参加评选，不得集中在毕业班。

2.评选推荐程序

（1）班级评选推荐(3月23日—3月28日)，允许学生自荐。各班召开班会组织全体同学进行推荐，在具备资格的同学中推荐候选人，根据班级的提名，由辅导员会同任课老师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人选，组织竞选演讲，由所在班级的全体同学进行民主评议，然后以不记名的投票方式进行民主测评，并当场公布测评结果。民主测评必须超过本班学生总数的三分之二，得票多的学生推荐到学院参加评选。

（2）学院审核推荐(3月29日—4月4日)。学院成立由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学工办主任、辅导员（班主任）参加的评选工作领导小组，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各班上报的名单，按照学生处分配的名额，好中推优，确定学院的推荐名单，并在学院范围内公示。

（3）学生处审批（4月8日—4月14日）。学生处审核各学院上报的推荐名单，确定出学校的推荐名单，报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一周，公示结束后，上报教育厅。

（二）省级先进班集体

2016-2017学年校级先进班集体评分分数排名前3%的班级进入省级先进班集体答辩环节，并按照答辩要求准备材料，最终分数将按照优良学风班考评分（30%）、评审委员会评审分（30%）和公开答辩分（40%）三部分加和作为该班级的最终得分。并依据省级先进班集体下达名额，择优确定省级“先进班集体”推荐名单。

答辩要求如下：

①答辩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②参加答辩的班级，建议全班PPT等形式，全面展示学年班级工作开展等情况；

③答辩人员由辅导员和班委组成，辅导员负责介绍该班级的基本情况，总时长不超过3分钟，班委负责介绍该班级特点和展示等进行拉票，总时长不超过7分钟；

④各班级可根据自己情况在答辩规定时间内进行4分钟以内（包括在班委介绍的7分钟内）的自我展示，如介绍班歌、班训和班规等，鼓励各班级创新展示形式。

⑤参加答辩的班级，建议全班同学共同参与班级自我展示，突出展现班集体凝聚力。

**五、材料上报**

（一）省级先进班集体

认真填写《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云南省先进班集体推荐表》（附件1）和《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上学期优良学风班达标考核评定表》（附件2），并撰写班集体事迹材料，内容应包含为加强学风建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学校有关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和文化科技等活动的情况、突出事迹等方面.

（二）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认真填写《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云南省三好学生推荐表》（附件3）或《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云南省优秀学生干部推荐表》（附件4），附件三和附件四要求双面印，并撰写个人事迹材料。

**六、其他事项**

（一）学院公示结束后，将无异议的名单及推荐表和事迹材料在4月4日前上报学生处教育管理科，电子版材料传至邮箱kmust\_xscjgk@163.com。

（二）各学院上报的材料要全面、准确、真实，所报的先进集体或个人事迹材料内容虚浮，不认真详实，达不到评选要求者，不予推荐上报。

（三）推荐表上“班级鉴定”和“学院推荐意见”要写清楚推荐理由，不能只填写“同意推荐”，内容需手写，不能出现任何修改。“辅导员（签名）”处由辅导员本人手写签字。推荐表上其他内容需打印。

（四）各学院上报材料“学院推荐意见”处，“学院盖章”均需盖学院党委公章。

附件1：《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云南省先进班集体推荐表》

附件2：《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上学期优良学风班达标考核评定表》

附件3：《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云南省三好学生推荐表》

附件4：《昆明理工大学2017-2018学年云南省优秀学生干部推荐表》

学生工作部（处）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